

环境整治·《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对照看·追踪报道

# 无证占道经营围堵农贸市场

## 造成垃圾遍地、过道拥挤不堪

本报海口7月4日讯 (记者王军)海口市龙舌坡市场管理处副主任陈群明面对市场外占道经营现象一肚子苦水。他说,两三年期间,市场内出租的摊位从700多个一下子锐减到不到300个,现在还有不断“外流”的趋势。在这一压力面前,他坦诚地表示:对场内业主我们不敢管得太严,生怕摊主外流。他希望城管能清理马路市场,为龙舌坡市场的正常经营提供保障。

而背上“全省最脏的农贸市场”的海口龙舌坡市场管理者对此也在大诉苦水。这个市场的物业管理公司负责人陈某说:“市场外流动摊贩太猖狂是造成龙舌坡市场目前脏乱差的主要原因。他认为:大部分占道摊点是卖蔬菜的,他们挑着扁担,要不停地往菜上洒水保持蔬菜新鲜,走到哪里水流到哪里,还把烂菜叶扔得

满地都是。城管只能把大路上的摊贩赶到龙舌坡市场后面的小巷。至于卖鸡鸭摊点卫生状况为何没有得到改变,这位负责人说,那条小街并不属于市场管理范围。小街的铺面都是居民们租出去的。这里的路面从来都没有干净过,杀鸡杀鸭的污水不停地流到路上,我们只能让清洁工辛苦点打扫。

与此同时,海口秀英小街市场长期以来遭马路市场围堵。从秀英小街走进秀英小街市场,有卖水果的推车、烧腊摊、小吃摊、蔬菜摊以及一些临街铺面向外摆出的各种杂货充斥着整条街道,这里本来就不宽敞的道路变得人车难行、拥挤不堪。市场负责人张松潮说,秀英小街市场周围有水产公司、日杂公司等五六家单位,均设有临街铺面出租,他们每天产生大量的垃圾,市场管理处多次与

几家公司协商统一管理这些铺面的方案,但始终未果。长期以来,都是市场管理处雇佣的清洁工人负责这一带的卫生,但这不是长久之计”张松潮如是说。

张松潮说,马路市场是目前造成农贸市场脏乱差的主要原因。而执法部门对于这些占道经营的低收入群体往往罚之不忍。

连日来,记者在采访城西、龙昆南、海甸三等农贸市场时发现,在海口90%以上的农贸市场外都成了占道经营者的地盘。市场外,小到瓜果、蔬菜,大到家用电器都在占道经营,特别是一些违章经营者往往让执法人员不在时在“车上卖货”,看见城管后立即“开车兜风”,执法人员对此也无可奈何。

据了解,占道经营者相对于入场经营者不仅不需要交纳租金、管理费等,

而且能抢占市场的“先机”,消费者没进市场便可在场外购货。他们还不需要办理任何证照,除了躲避执法人员之外,可以说一身轻松。与此同时,占道经营者由低收入群体和岛外人员构成,执法人员在对其取缔时不仅面临着“无视困难群众的压力”。同时,因为人手有限,也无法做到一天18小时围堵。与此同时,农贸市场本身容量较小,无法满足消费者的需求也是占道经营现象长期存在的一个原因。

在采访中记者发现:一方面“无证、占道经营”属于严禁行为,另一方面低收入群体需社会关照;一方面无证占道经营干扰了正常的经营秩序,另一方面又弥补着市场的不足。在治理农贸市场乱象的今天,这一难题正在考量政府职能部门的管理水平。

# 马路市场生意好过正规市场

## 农贸市场再现“劣币驱逐良币”

本报记者 彭青林

### 记者观察

走近海口的农贸市场,首先看到的是市场门口和周边大量的流动摊贩,这是整治农贸市场脏乱差必须解决的问题。

“劣币驱逐良币”是一条著名的经济学规则:当劣币和良币同时出现在市场上,良币将被驱逐,市场上流通的只剩下劣币。这条规则同样适用于社会生活,譬如,上下班乘公共汽车,规矩排队者总是被挤得东倒西歪上不去,而不守秩序的人倒常常能够捷足先登,最后遵守秩序排队上车的人就会越来越少。

今天,同样的规则也发生在海南的各个农贸市场。占道经营的流动摊贩甚至多于市场内的合规摊档,市场外的“马路市场”吞噬着合规摊主的生存空间。最终,市场内遵守规章的摊档只会越来越少。“我们对市场里的摊贩也不敢要求太高,不然他们就搬到外面马路市场去了。”一位市场工作人员说。

“劣币驱逐良币”,这笔经济账值得好好算一算。

走近龙舌坡市场,高登街在这里因为马路市场似乎变“窄”了,格外拥堵。门口众多沿着市场大门席地摆下的流动摊贩卖什么的都有,熟食、蔬菜、生肉、水果和杂粮从市场一直摆到马路上,把市场入口挤得只剩下一条窄窄的通道。这里是琼山区最大、摊位最多的市场,曾在2005年被媒体票选为“海口市最脏乱差农贸市场”第1名。

一位市场管理员对记者表示,这里一个摊位每月交纳的管理费按种类和位置从100多元到400元不等。其中,一般蔬菜摊档150元,冻肉摊档210元,生猪肉400元。租用了一个肉档的符女士告诉记者,市场管理费、工商费、选择摊位费等各种费用加在一起,她的摊档一个月的支出最高接近1000元。她说,龙舌坡市场规模大、摊位多,因此摊档的费用在



7月4日下午18时,海口培龙市场外的高登西路被占道摆卖摊贩搞得交通混乱、卫生极差。 本报记者 古月 摄

海口只算是中等。

市场门口的流动摊贩的成本又是多少呢?一位紧挨着市场入口,用凳子和木板摆下一个跟市场内的标准摊位差不多大小摊位的王女士说,她同样交纳费用,每天10元。另一位离市场入口更远一些的卖蔬菜小贩说,市场会向他们收费,每天5元。马路市场是按照位置的好坏收取不同的费用。

如果加上遇上城管检查时的货物损失,实际上,“马路市场”的成本跟市场内

小的摊贩相差不远。为什么他们还这么热衷做担惊受怕的流动小贩呢?根据记者的观察,生意的好坏是决定性因素。虽然每天的收入是小贩们不愿透露的“商业秘密”,但从人流量来判断,马路市场的生意明显比市场内好的多。记者随即选取了市场内外的两个摊贩观察,在三分钟内,马路边的摊贩有5人光顾,其中4人成交;市场内的摊贩有4人光顾,其中2人成交。对于下班从此路过赶着回家做饭的上班族来讲,马路边近在咫尺的蔬菜显然更有吸引力。

算盘一响,马路市场显然收益更高。培龙市场内,可以看到不少空白摊档,记者以摊主名义咨询市场工作人员,亦表示有摊档可租;市场外,马路摊贩摆的密密麻麻,“你愿意交钱这里也早就没有空位置了。”在门口摆摊的王女士说。

海南大学金融学副教授雷俊表示,“劣币驱逐良币”,是人们“经济理性”的自觉选择,改变市场环境是唯一的解决之道。 (本报海口7月4日讯)

### 烧烤摊制造垃圾,渔民占道卖海鲜

# 夜晚的三亚湾脏了脸

## 现场曝光



7月4日晚,三亚湾形成的夜晚海鲜交易市场,既影响环境又影响交通。 本报记者 程范淦 摄

7月2日晚,三亚湾沙滩草坪上的烧烤经营正火。 本报记者 程范淦 摄

7月2日晚,三亚湾沙滩草坪上,人们夜晚娱乐后留下的垃圾。 本报记者 程范淦 摄

# “动真格”的意见值得重视

卓凡

环境整治的大幕,在海南全省徐徐拉开。一些城市行动迅速,已经取得了一定成效。不过,随着整治工作的深入,一些政府部门、工作人员工作效率低、责任心不强、作风差等问题也暴露出来。

干部队伍的这种状态,群众是看在眼里的。前几天,一位退休老干部投书本报,对此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说,整治环境要出狠招动真格,要启动问责制度,要对卫生不合格单位的领导进行曝光,要敢于撤换治理不力的领导,等等。总之,就是需要政府拿出更强有力的手段,促进整治工作顺利进行。

笔者认为,这位老干部的意见很有价值,值得各级领导重视。整治环境卫生是一项费时、费力、费钱的工作,如果没有惩罚、问责的压力,各级干部可能很难长时间坚持贯彻、开展。而如果做不到长期坚持整治,脏乱差现象便会反弹,洁净环境便无从谈起。

在这方面,“全国文明城市”南宁的经验或许值得我们借鉴。2006年,南宁在全国首先实行对卫生问责,出台了实施“城乡清洁工程”问责的地方行政法规,掀起了问责风潮。

我们的干部,或许都应背上一份沉甸甸的“清洁责任”,或许都该有这样的觉悟:不尽职尽责,就拍屁股走人。我想,这才是特区干部应有的担当吧!

南大  
论坛

海口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负责人表示——

# 处罚乱扔垃圾者需尽快立法

### 追踪报道

本报讯 (记者谢向荣)能否采取重罚的方式,使城市中乱扔乱倒垃圾者的行为得到约束,减少污染环境的行为发生,这是海南日报记者在这几天所接的热线中,一些市民提出的观点。近日,记者就此观点采访了海口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邢建良。

邢建良表示,在目前市民的文明素质和爱护城市环境的意识还没有达到一定程度时,罚款以达到约束的效果确实是一个有效手段。目前国内的许多省会城市都对市容与环境卫生的管理方面的执法与处罚进行了专项立法,但海口还没有,因此在这一方面的处罚警示效果并不明显。目前正在用的《海口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暂行办法》只是一个政府的规章制度,没有很到位的效果,这就造成了处罚难的问题。

“比如按目前规定对随地吐痰的市民罚款20元到50元,但他要是不接受,你也拿他没办法。”邢建良坦言,这种城市环境和卫生方面的地区法律空白,使他们只能以教育为主,最后的效果就是这边刚对他说完,那边又开始犯了,久而久之,没有强有力的执法效果,执法常常“流于空谈”,形同虚设。

如果有强有力的法律那就是另外一种

处理办法。比如新加坡,不仅不放过随地吐痰者,就连随地扔纸片也要被控上法庭,接受劳动改造一天或者几个小时,同时如果今后再犯,将面临高额罚款或最长2个月的监禁。

因为执法效果不佳,有关部门也没有对目前在用的处罚办法进行大范围的宣传。记者注意到,在目前城管局用的这个《暂行办法》中,虽然对违反环境卫生管理行为的处罚制订的十分详细,但估计一些内容是许多市民不了解的;比如不按规定投放大件废弃物的、在临街建筑物上封闭阳台的、随意丢放小动物尸体的等38种破坏市容市貌的行为,都要被罚款。

邢建良认为,目前海口的这种情况,光靠城管局一个部门,也是难以完成。比如最近查处的一个“老爸茶”店占道摆摊影响城市环境的案子,群众投诉了两年多,他们也多次去那里罚没茶店的物品,但是最后还是与工商部门联合执法,才最终处理了这个案子。

邢建良说,针对这种处罚力度不够的现状,目前他们也在尝试着运用一些新办法。比如对“泥头车”的管理,他们现在将全市的一千多辆大小工程车都交由公司去管理,从事这种运输业务的车辆必须到公司去登记,并按公司规定的时间及路线营运,这种提前的介入管理比原来发现一辆“泥头车”再去处罚一辆的效果要好得多。

# 建筑垃圾倾入河道最高可罚10万元

专家建议:加强源头监管

### 政策解读

本报讯 (记者彭青林)建筑垃圾肆意倾入河道的“无头案”如何治理?海口市渣土管理所表示,我省对建筑垃圾实行专营运输管理,对随意倾倒的有严厉的处罚措施,但监管力量还比较薄弱。专家建议,在提高处罚力度的同时,应从建筑垃圾产生和运输的源头加强监管。

海口市渣土管理所称,7月2日来到海甸五中路查看倾倒在鸭尾溪中的建筑垃圾情况。他表示,主要是前期拆迁工程的垃圾没有清理干净。同时,倾倒建筑垃圾的鸭尾溪一侧河岸在规划中将填土为道路部分,亦在施工工地围栏内。

邝飞表示,在建筑垃圾方面,大型工地相对比较规范,也较易监管。大量分散的个体装饰装修产生的建筑垃圾最难监管,常出现随意倾倒的情况。

目前,海口市实行建筑垃圾专营运输,只有6家运输企业有运输建筑垃圾的资质,任何人运输和处置建筑垃圾必须向有关部门申报并获得核准,由有资质的企业车辆按核准路线和数量运输到专门场地处置。《海口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暂行办法》规定,凡是未经申报自行处置建筑垃圾的,建筑、运输单位罚款5000元至3万元,施工单位罚款1万元至10万元。

处罚标准可谓严厉,但是海口市的两处建筑垃圾处置场每天处置量不过30吨—50吨,而市内各类装饰装修工程每天垃圾产生量约200吨,很多未经核准随意倾倒了。邝飞表示,全市共有4个督察队共20多人专职监管建筑垃圾。但人力有限,无资质“黑车”跟执法部门“捉迷藏”,随意倾倒的情况仍然防不胜防。本报记者 王军 摄

“这1个星期之内,滨江西路同一个地点的建筑垃圾我们就清理了4次。”邝飞说,目前的主要监管方式是加强上街巡查,特别是夜间巡查,拍照取证后移交执法部门处理。“未来如果建成‘数字城管’系统,可实时监控道路情况,监管可能更有效。”

记者就此采访了武汉大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硕士、现供职于广州环保部门的刘先生。他指出,环境保护法律遵循“谁污染谁



建筑垃圾倾倒河道影响环境。 本报记者 王军 摄

治理”的原则,对河道随意倾倒生活垃圾的,可适当提高处罚标准,至少相当于污染治理费用和发生损害赔偿的费用。

对于建筑垃圾,刘先生表示,根据广州的经验,一旦有居民进行装修工程,物业管理部门就会主动提醒不得随意处置产生的垃圾,并帮助联系专门运输车辆。他建议,可以加强对建筑垃圾产生和运输的源头环节的监管,切断运输“黑车”的垃圾来源。